证券代码：688788 证券简称：科思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4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6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为满足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结合公司资金情况，公司2026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6亿元的综合授信，具体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票据贴现、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以及贸易融资等，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上述额度可在有效期内循环使用，实际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而定。

上述授信额度及授信产品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为准，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公司及纳入公司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与银行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为便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工作顺利进行，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人士根据业务开展需要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业务，决定申请授信的具体条件（如机构、利率、期限等）并签署相关协议和其他文件，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88788 证券简称：科思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8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评估报告暨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投资者利益，推动提升深圳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思科技”或“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公司已于2025年4月25日发布了《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自行动方案发布以来，公司以方案为行动纲领，扎实推进各项举措，稳健提高公司经营质量，加强投资者回报。现将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评估报告和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报告如下：

第一部分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评估报告

一、提升经营质量，业务战略精准聚焦

（一）做强主营业务，优化产品结构

2025年，以“自主可控技术底座+全域场景赋能”为核心战略，发挥战略引领作用，全力推动经营目标按计划落地，经营业绩呈现“营收增长”的积极态势，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耕智能无人装备及系统解决方案，并自主掌握无线通信与芯片等关键核心技术，深度聚焦重点行业客户，大力开拓军用和民用市场，围绕产品技术迭代升级、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多场景应用拓展等关键领域持续发力，构建了“芯片-模组-整机-系统”的全产业链产品能力，实现了从底层硬件到终端应用的全栈式技术贯通。

（二）推动募投项目实施

2025年，公司持续推进募投项目建设，研发项目取得新突破，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迈入新阶段，不断夯实科技创新能力，为公司智能化、无人化技术发展筑牢坚实支撑。公司全年投入募集资金17,730.54万元，公司科学规划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切实发挥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

本年度，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取得阶段性进展，公司积极调整募投项目投资结构，按照项目实际情况新增了项目实施主体，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效益。公司稳步推进部分研发子项目顺利结项，相关研发成果实现直接转化并形成销售收入，进一步深化了公司知识产权储备与技术积累。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为公司孵化出智能无线电基带处理芯片、全国产化的高性能信息处理平台、宽带自组网终端等产品。电子信息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稳步推进，建设公司南京思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思新”）已顺利竞得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取得土地不动产权证书。为顺利推进项目建设，南京思新积极有序开展前期筹备及建设实施工作，已顺利完成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等服务单位的遴选，签订了《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示范文本（房屋建筑工程）》《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建设工程监理合同》等相关业务合同。按照预期设计，项目的桩基工程已如期完工，整体建设工作高效有序推进。

（三）加强应收账款管理

2025年，公司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工作，严格客户信用评级与合同条款审核，建立动态跟踪与月度复盘，将回款纳入核心绩效指标。公司坚定加强对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细化催收工作，针对不同的客户情况采取相应的催收措施，强化长账龄应收款项的催收力度，报告期内合计收到回款（含票据）31,634.17万元；截至目前，期后回款（含票据）13,241.08万元，应收账款管理工作成效显著。此外，公司已开始实施全面预算管理，控制成本与费用，提高资金利用效率。

二、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新质生产力

（一）关键技术突破，推动芯片和智能化产品研发

2025年公司持续强化研发创新，坚守科技引领，在智能无人装备领域，2025年公司凭借技术实力入选“应急使命2025”演习装备名录，自主研发的无人集群系统获得昇腾技术认证证书。公司深度融合人工智能模型、虚拟现实、多模态智能数据处理等前沿技术，攻克工程化、实用化难题，构建“感知-决策-执行-评估”智能闭环体系，力争实现从单点智能到系统智能的跨越。在无线通信领域，报告期内，公司新一代智能无线电基带处理芯片已完成各项功能的调测工作，并已在进行相应宽带自组网模组的研发。该款芯片主要用于智能无线电通信产品中，其主要关键指标均比公司上一代产品大幅提升，可支持更多的自有通信波形及用户定制波形；支持更先进的编译码方式；支持更丰富的加解密算法；支持更大的组网能力，组网规模相比上一代产品成倍增长。同时，公司研发的射频收发芯片已完成试产流片工作，并完成基本的功能、性能的测试工作，后续将推进客户评测，市场推广工作。该芯片设计应用领域为公专网和自组网通信、无人装备通信、应急通信和其他各类特种行业数据链以及无线感知应用领域，可与公司自主研制的智能无线电基带处理芯片搭配使用，形成一套具有竞争力的完整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化产学研协同创新，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澳门大学河套集成电路研究院等高校、研究院及行业伙伴建立战略合作关系，推动前沿技术攻关与产业需求精准对接，加速推动AI、云计算、虚拟现实、智能决策等前沿技术与业务的深度融合，加速科技成果转化落地。同期，知识产权布局加速，申请专利31项，软件著作权12项，授权专利24项（含16项发明专利），并取得5项软件著作权，为公司核心业务构筑坚实技术壁垒。

（二）稳定研发投入及创新要素配置

2025年，公司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持续保持高强度研发投入，为技术突破与产品迭代提供坚实保障，研发费用达27,604.06万元，涵盖智能无线电基带处理芯片、无人机群通信系统、无人集群控制软件等几十个重点项目，占营业收入比例96.79%，研发投入强度位居行业前列。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近8亿元，持续不断的研发支出为公司在智能化、无人化方向的技术积累奠定了坚实基础。

在创新人才配置方面，公司持续优化研发团队结构，打造高水平科研队伍。截至2025年末，公司研发人员总数达420人，占公司总人数的56.15%，体现了公司以技术创新为核心的发展导向。同时，公司加强研发能力建设，重点投向新域新质装备、无人智能系统等前沿领域，加快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三、重视股东回报，维护股东权益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积极推进权益分派以及实施股份回购，努力为股东创造长期可持续的价值。报告期内，公司顺利实施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9股，合计转增51,326,483股，扩大公司股本规模，向广大投资者释放积极信号。

公司连续第二年实施股份回购计划，彰显长期发展信心。2024年公司完成首次回购计划，累计回购股份100万股；2025年，公司于2025年5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九次会议及2025年5月19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截至2025年9月4日，公司已完成第二次股份回购计划，共回购公司股份1,000,000股并注销其中200,000股，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226,619.96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公司坚持实施股份回购，以实际行动维护了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也为未来实施员工激励、稳定核心团队提供了股份储备，体现了公司坚持长期主义、重视创新人才的价值导向。

四、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2025年，公司依据新《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规范运作，提升公司运营的规范性和决策的科学性。

（一）合规优化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分别于2025年7月1日、2025年7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调整董事会人数、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同时，为提高公司董事会运作效率和科学决策水平，优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5名调整为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非独立董事4名，非独立董事中设1名职工代表董事。

（二）完善公司治理制度

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公司主动拥抱变革，于2025年7月启动治理体系全面升级。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30项制度“立改废”方案，包括取消监事会、优化董事会架构、修订公司章程等关键调整，并同步完善股东会、董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等议事规则。相关议案已获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次“制度焕新”不是简单的条文修订，而是治理逻辑的深度重构，让决策更敏捷、监督更到位、制衡更科学，为公司行稳致远筑牢制度根基。

（三）强化三会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架构高效运转：公司共组织召开股东会会议2次，董事会会议10次、监事会会议3次；审计、战略、提名、薪酬四大专门委员会会议16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8次，先后对公司定期报告、利润分配方案、董事会换届选举、选聘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回购等重要事项进行了科学决策，形成“决策-执行-监督”全链条闭环，确保公司重大事项符合公司发展。所有会议召集合规、决策审慎、执行到位，专门委员会专业支撑的作用得到充分发挥，重点推进审计委员会职能升级。公司畅通独董履职渠道，主动保障知情权、参与权，为其独立客观发声创造条件。

五、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加强投资者沟通交流

2025年，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等规定，持续健全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完善内部审批流程，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并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报告期内，公司按时披露了定期报告，并发布临时公告95份。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参与券商策略会、分析师会议、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电话会议、投资者电话专线、上证e互动平台、邮件等多元化沟通渠道，确保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情况，及时、公开、透明地传达给市场参与各方。2025年，公司举办了三场业绩说明会，并制作了可视化财报，多维度增强定期报告的可视化和可读性。此外，公司还参加了2025年度深圳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与投资者展开深入交流。在特公司价值有效传递给资本市场，让投资者特别是关注中小投资者对公司有更好理解和认可的同时，也将市场焦点问题等及时反馈给公司管理层，促进公司与投资者良好互动，持续提升公司在资本市场的知名度与影响力。

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强化治理内生动力

2025年，公司指定专人负责股东关系管理工作，与实控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董监高等“关键少数”保持了密切沟通，重视“关键少数”主体责任，提高公司运营的规范性和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整体治理水平的提升。公司全力支持并积极组织董高人员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各监管机构举办的相关培训活动、安排董事、高管参与辖区上市公司董事、高管培训班，并邀请具有丰富行业经验的授课老师来公司开展专题培训、监管政策解读、案例分享等，帮助董事、高管学习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及时掌握监管动态，提升“关键少数”的履职能力和规则意识，严守合规底线。

第二部分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2026年，公司将持续实施“提质增效重回报”的具体举措，聚焦主业，加快技术产业化、产品规模化，把核心竞争力转化为盈利能力；以新规落地为契机，推动审计委员会职能深化、独董履职支持升级，让治理效能持续提升；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积极履行上市公司责任和义务，回报投资者信任，维护公司良好市场形象，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具体行动方案如下：

一、提升经营质量，夯实发展根基

2026年，公司将聚焦经营效能提升，以主营业务市场拓展为中心，优化经营管理全流程，推动经营效益稳步提升，为实现投资者回报提供坚实支撑。公司坚持“固本拓新”，持续推进指挥控制信息处理设备及系统、软件雷达信息处理设备及系统的市场拓展与效能提升，精准对接客户的高标准需求，巩固传统业务竞争优势。同时，以智能化、无人化升级巩固行业地位，加速智能无人装备、通信芯片等产业化进程。在市场布局上，推进民用领域拓展，聚焦重点区域市场深耕细作，加强与行业伙伴的协同合作，携手开发新市场、拓展新场景。

资金管理方面，公司将以全面预算为抓手，深化业财融合与数据分析应用，为经营决策提供及时准确的财务信息支撑，优化资源配置效率与支出结构。公司将持续加强应收账款催回管理，细化催回举措，建立完善应收账款台账，明确对不同客户的催款策略，联动销售、财务等部门形成催回合力，提升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夯实公司经营根基。同时，严格规范募集资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专款专用，按照承诺投资计划与进度规范使用，及时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项目进展，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加快募投项目达产达效。一方面，全面推进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重点提升通信能力、算力支撑能力及无人系统相关底层技术水平，进一步强化公司在芯片、模组、整机装备及系统层面的协同优势，推动底层技术成果深度应用于指挥控制系统、通信保障装备及智能无人装备等产品，为公司在国防防务、应急救援、矿山作业等多场景提供完整解决方案奠定坚实技术基础。另一方面，加快电子信息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建设进度，力争在2026年底完成项目主体建设。

二、发挥创新引领作用，激活增长动能

以培育壮大新质生产力为战略导向，结合电子信息制造业发展趋势，公司将聚焦核心技术创新与产业升级，推动新质生产力与公司业务深度融合，重点提升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水平，激活公司高质量发展新动能。

2026年，公司将持续推进人工智能对公司产品赋能，推动不同垂直领域的无人化、智能化产品研发工作并落地部分项目，积极布局智能无人系统新兴领域，拓展智能无人产品在全域场景的应用，稳步推进智能通信芯片，射频收发芯片等多款芯片的研发及商业化进程，以符合新质生产力要求的产品为公司打造新动能新曲线。确保关键技术攻关和重点项目高质量完成。与此同时，公司将优化人才结构与激励机制，打造专业化技术研发团队，持续提升整体研发实力；深化产学研协同创新，与高校及行业伙伴建立长效战略合作，促进技术交流与成果转化，为公司可持续发展筑牢技术支撑、构建完善的创新生态体系。

三、重视投资者回报，维护股东权益

致力于为投资者创造持续回报，公司将紧密结合行业发展态势、自身经营实际、中长期发展规划及资金整体状况，妥善协调好资本开支、经营性资金需求与现金分红的关系，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现金流状况及发展规划，完善投资者回报机制，丰富回报手段，切实提升投资者获得感。公司将制定并披露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延续公司利润分配的连续性与稳定性。实现经营业绩稳步提升，逐步改善盈利能力，为投资者回报提供坚实的业绩支撑。

四、坚持规范运作，筑牢发展底线

2026年，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流程，防范合规风险，全面提升治理专业化、规范化水平，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将加强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建设，充分发挥提名、薪酬与考核、审计、战略等专门委员会的专业职能，重点强化审计委员会监督作用，稳步推进审计委员会承接监事会职权事宜；充分运用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机制，提升董事会决策科学性与有效性，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加强内部重大信息管理，保障合规运作，梳理形成重大事项报告清单，并在公司及各子公司范围进行宣贯，建立沟通顺畅的内部信息报告机制。同时，持续健全内控管理体系，进一步将内控要求与信息化融合，提升流程执行的规范性与有效性，强化经营风险防控能力，为企业实现可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筑牢根基。

五、构建多层次沟通体系，促进价值认同

2026年，公司将严格遵照监管要求，全流程规范信息披露管理，事前建立重大信息内部流转审核机制确保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事中优化披露时点把控保证及时公平，事后持续跟进披露进展；同时构建立体化沟通矩阵，在依法合规披露定期报告与临时公告的基础上，举办不少于3场业绩说明会并邀请董事长或总经理出席强化直接沟通，充分运用上证e互动、投资者热线、邮箱等线上渠道，及时回复投资者问询，推动公司投资价值有效传递；滚动开展机构实地调研，系统收集分析投资者关切并季度报送管理层驱动经营改进，切实推动从“合规信披”向“价值传播”升级，实现公司内在价值与市场估值合理匹配，增强投资者了解与信心，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

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引领高质量发展

紧扣新修订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要求，公司将持续保持与“关键少数”的密切沟通，及时向其精准传达最新监管精神、政策导向及典型处罚案例，不断强化其责任意识和合规意识。公司将组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参加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协会等监管及行业机构开展的相关培训，持续提升履职能力与专业素养。同时，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制定《董事、高管薪酬管理制度》，合理确定薪酬结构与水平，推动“关键少数”与公司、股东利益深度绑定，以责任落实与机制保障引领公司高质量发展。

七、其他事宜

公司将以“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为指引，持续聚焦科技前沿领域，坚定不移地走自主创新与市场需求双轮驱动的发展道路。通过持续提升经营业绩、完善公司治理机制、优化投资者回报体系，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主体责任与法定义务。未来，公司将通过扎实的经营成果回馈广大投资者的信任与支持，积极维护良好的市场形象，与各方携手推动资本市场健康稳定发展，实现企业与投资者的共赢共荣。

本方案是公司基于目前实际经营情况作出的计划，未来可能会受到市场环境、政策调整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有关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88788 证券简称：科思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3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8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5月8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苑南路3156号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2栋A座23层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8日

至2026年5月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7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8.00	《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1	《关于制定<董事、高管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2	《关于修订<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1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2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注：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公司将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5年年度股东会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9、议案12、议案1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3、议案5、议案11、议案12、议案1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刘建德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788	科思科技	2026/4/30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法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和证券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原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1）和受托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2. 企业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企业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 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供公司留存，其中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上需经提供人签名确认。

4. 异地股东可以使用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电子邮件登记以收到电子邮件时间为准，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在电子邮件、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1、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并与公司确认收到后方视为登记成功。出席会议时需携带登记材料原件，以作参会资格复核。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年5月6日上午8时30分至12时00分，下午13时00分至17时00分。

（三）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苑南路3156号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2栋A座23层，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

通信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苑南路3156号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2栋A座23层，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邮编：518057

电话：(0755)86111131-8858

传真：(0755)86111130

电子邮箱：securities@consys.com.cn

联系人：罗先生

（二）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费自理。

（三）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7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8.00	《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8.01	《关于制定<董事、高管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8.02	《关于修订<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2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788 证券简称：科思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0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转增比例：每10股转增4股，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本次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存在差异化权益分派。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将维持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2025年度实现净利润-297,828,043.20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91,136,209.26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202,527,449.86元。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本次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156,874,408股，扣减回购专用账户中的1,800,000股后为155,074,408股，合计拟转增62,029,763股，本次转增股本后，公司的总股本为218,904,171股（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所致）。

鉴于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1,800,000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本次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存在差异化权益分派。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将维持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鉴于2025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因此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2025年不派发现金红利的情况说明

鉴于公司2025年度未实现盈利，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四条第（二）项的规定，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之一为：“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尚不满足现金分红条件。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2025年度，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000,000股，回购金额49,226,619.96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前述金额视同现金分红。

当前，公司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战略重心聚焦于技术创新和市场拓展，以巩固行业领先地位并积极把握未来增长机遇。为进一步增强核心竞争力，公司需持续加大资金投入，重点推进智能无人装备、芯片等项目的研发进程，强化人工智能、智能无线通信、智能云计算、虚拟现实等核心技术攻关，并同步加强高端人才引进和产能扩建工作。当前的资金配置将有效支撑公司可持续发展，为全体股东创造更丰厚的长期回报。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不符合现金分红条件的相关规定，公司2025年度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我们认为该方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综上，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结合了公司所处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等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88788 证券简称：科思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9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6年4月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6年3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刘宗林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董事刘宗林先生、董事刘建德先生、董事沈健先生、职工代表董事赵坤先生、独立董事关天鹤先生现场出席会议，独立董事刘荣荣女士、独立董事韩坤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规定履行职责，完善公司治理，规范公司运营，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独立董事已向董事会提交《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该议案也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结合公司经营实际及发展规划，拟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关于<公司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